

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粤建办〔2025〕12号

民建广东省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“学会史、承传统、担使命”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

民建各地级以上市委员会，省委会直属基层组织：

为庆祝民建成立80周年，传承优良传统，铭记合作初心，推进“传承民建优良传统，厚植爱党爱国情怀”会史大学习活动，根据《民建中央办公厅关于开展“学会史、承传统、担使命”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》（民建中办发〔2025〕12号）要求，我委决定开展“学会史、承传统、担使命”文艺作品征集活动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紧扣“庆祝民建成立80周年”主题，用照片、书画作品、短

视频等丰富多彩的形式全面反映民建自成立以来，一代代民建人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为建立新中国、建设新中国、探索改革路、实现中国梦作出的重要贡献和形成的优良传统，生动诠释民建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全面加强自身建设、切实履行参政党职能取得的新成效、实现的新提升、彰显的新面貌，全方位展现民建 80 年走过的光辉历程和发展道路、民建各级组织和广大会员的精神风貌，深情表达广大会员的爱国爱党爱会之情，激发广大会员的荣誉感、责任感、使命感，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再立新功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摄影作品

1. 彩色或黑白数码照片，不低于 3M，JPG 格式，需附加 100 字以内作品介绍。

2. 投稿作品不得做合成、添加或删减画面主要元素或大幅度改变色彩等技术处理，除署名外不嵌入任何标记、边框、文字等。

（二）书画类作品

1. 书法类：软笔、硬笔书法，书体、规格及尺寸不限，草书、篆书需另附释文。

2. 绘画类：限国画、油画、漆画、版画、水粉、水彩，如有文字，附释文（含印章释文）。规格及尺寸不限。

3. 附加 100 字以内作品介绍。

4. 书画类作品只接受电子版作品照片投稿，图片格式为 JPG，不低于 3M。作品应保持整洁，无涂改或污损现象。确保照片影像

清晰，无水印、模糊或噪点现象，色彩还原应真实，能真实反映书画作品的色彩、纹理和细节。

（三）短视频作品

1. 统一报送 MP4 格式，格式编码为 H. 264/AVC。

2. 时长在 3-5 分钟左右，大小不超过 500M。

3. 视频画面清晰稳定，声音清楚，无黑边、水印、广告、角标、台标等。片头标明标题和视频拍摄单位，片尾统一标注“民建××市委/省直××选送”字样。视频旁白、采访等应标明字幕。视频中出现的采访对象、解说人等应标明姓名、职务等信息。

4. 鼓励提交内容创新、富有深度的作品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民建先贤纪录短片，民建会史纪录短片，民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宣传片，民建各级组织履行职能、参加社会服务短片，民建会员口述会史短片，优秀会员风采短片，以及会员创作的与庆祝民建成立 80 周年主题相关的诗朗诵、歌曲、戏曲、舞台剧等短片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1. 请各组织高度重视，按照通知要求认真部署落实，广泛发动会员参与，积极推荐高质量作品。优秀作品将于民建中央和省委会网站、公众号、会刊等平台展播和刊登。

2. 请各组织于 6 月 20 日前通过电子邮箱分批次集中报送作品，不接受个人直接报送。邮件主题标明“民建××市委/省直××报送文艺作品”，邮件汇总文件夹内创建若干子文件夹，子文件夹内的每幅/组作品均需注明地区+姓名+联系方式+标题+拍摄地/创作地+作品说明。

3. 摄影作品和书画类作品照片均需在图片左下角标注作者姓名。

4. 短视频作品须报送原视频，每个视频请附上相应的标题图片。

5. 提交作品时需声明作品为原创，无版权争议。如无特殊声明，一经投稿，即视为同意征稿单位拥有全媒体传播权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徐婧

联系电话：020-87370078

联系邮箱：gdmj2002@163.com



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3月4日印发
